

2025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拟定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区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区与镇（街道、管委会）、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起草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

3、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区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区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工作。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4、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5、组织制定全区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

6、贯彻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相关政策，统计监测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开展债务风险分析、评估、预警工作；负责地方政府债务日常统计管理，提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债券资金分配建议；统计政府外债先关信息。

7、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集中统一履行区属功能类公益类企业国有资产、区属国有金融资本和其他经营类企业的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企业党的建设和企业领导人员相关管理工作。

8、牵头开展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拟订各类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负责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拟订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各类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9、参与拟定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10、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11、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规定，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12、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组织和管理全区会计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

13、根据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落实相关专项投入和必要的工作经费，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绩效管理和监督，保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正常

开展。

14、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依法履行财税、政府采购的监督指导、行政管理职能。

15、指导推进全区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建设，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和对外经济合作工作。

16、建立和完善全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定考核标准，负责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督；按照规定权限负责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任免、考核等相关管理工作；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化建设，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

17、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内设机构5个，包括：办公室、预算股、预算执行股、资金业务股、综合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58.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95.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1.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5.6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8.6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58.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1.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1.65
总计	30	2170.32	总计	60	2170.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58.67	205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30	179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795.30	179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866.19	86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1.38	75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7.73	17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7	13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57	13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3	3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34	9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8.67	1129.56	929.1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30	866.19	929.11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795.30	866.19	929.11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866.19	866.19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1.38	0.00	751.38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7.73	0.00	177.7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7	131.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57	131.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3	32.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34	99.3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0	46.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58.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95.30	1795.3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1.57	131.5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20	46.2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5.60	85.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8.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58.67	2058.6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58.67	总计	64	2058.67	2058.6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58.67	1129.56	929.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5.30	866.19	929.11
20106	财政事务	1795.30	866.19	929.11
2010601	行政运行	866.19	866.19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1.38	0.00	751.3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7.73	0.00	177.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7	131.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57	131.5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3	32.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34	99.3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20	46.2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20	46.2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0	46.2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60	85.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60	85.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60	85.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17.49	30201	办公费	0.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71.51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82.8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8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6.45	30206	电费	3.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86	30207	邮电费	3.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5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6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2.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3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03.70	公用经费合计					25.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2025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90	0.00	10.70	0.00	10.70	3.20	7.35	0.00	7.35	0.00	7.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170.32万元。决算数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单位人员及履职任务总体稳定，全年收支总额与上年持平。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2058.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58.67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2058.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9.56万元，占54.87%；项目支出929.11万元，占45.1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58.67万元。决算数与上年度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58.6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上年度持平。

（二）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58.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95.30万元，占87.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1.57万元，占6.39%；卫生健康（类）支出46.20万元，占2.24%；住房保障（类）支出85.60万元，占4.16%。

（三）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43.55万元，支出决算为2058.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75.41万元，支出决算为866.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伍兵安置、三支一扶人员转正、工作人员调入、公务员招录、高学历人才引进等工作人员增多。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791.47万元，支出决算为75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项工作业务增多，专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1.18万元，支出决算为3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87万元，支出决算为9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5年有在职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增加，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8.97万元，支出决算为46.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5年有在职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增加，医疗支出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5.65万元，支出决算为85.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基数上调，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多。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129.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03.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5.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3.90万元，支出决算为7.35万元，完成预算的52.88%，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7.35万元，完成预算数的68.69%，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0.70万元，支出决算为7.35万元，完成预算的68.69%，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7.3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修理维护、加油、过路费。2025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3.2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厉行节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86万元，比2024年度减少

2.52万元，下降8.88%。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9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

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0.02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14个,涉及资金904.4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5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5年度14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5年度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部门评价,评价得分为83.68分,评价结果分别为“良”。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2026年05月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平遥市新华区财政局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1) 财政拨款			1943.55	2585.03	2215.34	10	85.7 %	9.52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943.55	2281.5	2215.34	-	97.1 %	-
(3)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重点项目监控，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宣传。				目标1、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重点项目监控，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宣传。			
	目标2、对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会计培训，提升会计人员职业能力和职业操守；信息化运行建设有序开展，保证全区一体化系统及内网使用顺畅。				目标2、该项工作25年度未开展。			
	目标3、对辖区进行税源普查，提高税收完成率，保证政府投资数额合理，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率。				目标3：对辖区进行税源普查，提高税收完成率；保证政府投资数额合理，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任务1		对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会计培训，提升会计人员职业能力和职业操守。			此项工作25年度未开展。			
任务2		聘请绩效管理专家进行专题培训，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和绩效目标审核。			基本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4次专题培训，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重点项目监控，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宣传。			
任务3		进行税源普查，提高税收完成率；进行投资评审，提高政府资金利用率。			有效提高了税收完成率；开展投资评审工作，提高了政府资金利用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10%	33.01%	1.5	0	230.10	工作业务增多，追加专项业务费用。
		结转结余率	≤20%	14.3%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1完成率	=100%	0%	5	0	-100.00	因财政紧张，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培训业务未开展。
		重点工作任务2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重点工作任务3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	100%	4	4	0.00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	0%	3	0	-100.00	因财政紧张，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培训业务未开展。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部门管理水平	100%	15	15	0.00	
		经济效益	增加税收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0.0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6年04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政府金融顾问服务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分值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

执行率

得分

财政拨款

30

30

26.85

10

89.5 %

8.9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30

26.85

-

89.5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拨付合规性

科学

5

5

使用规范性

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规范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投入45万元财政资金,聘请专业第三方公司对政府重大基础设施融资及国有平台公司重大融资决策提供专业化建议、协助更新新华区项目储备库等的相关咨询和指导服务,降低政府运行成本、提高政府工作效率。

公司对政府重大基础设施融资及国有平台公司重大融资决策提供专业化建议,协助更新新华区项目储备库等相关咨询和指导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金融服务成本	≤45万元	26.8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服务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服务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工作效率	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8.95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2025年度绩效管理专项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5年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年初预算项目资金40万元，2025年财政拨付项目资金40万元，资金全额拨付到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力争到2025年底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2:聘请绩效管理专家进行专题培训；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3: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财政重点项目监控。

4: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聘请绩效管理专家进行专题培训，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和绩效目标审核跟踪，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重点项目监控，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对2025年度绩效管理专项业务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的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等；对于转移支付项目和专项债项目，有上级部门出台的专门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原则上应依照其管理办法规定的主要内容开展项目部门绩效评价。

2、评价指标应当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成本、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对于项目实施期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对于实施期结束后项目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

3、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4、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四级分类，分别是：90(含)

- 100分为优、80(含) - 90分为良、60(含) -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二)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工作分工，2025年度绩效管理专项业务费项目由我单位全面负责组织和实施。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专门成立绩效评价小组，针对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全覆盖，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和经济

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 以及项目实施后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完成情况逐一分析和评价工作进行总结。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绩效管理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新华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新华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	10	24.8%	2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0	4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力争到2023年底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2:聘请绩效管理专家进行专题培训；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3: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财政重点项目监控。 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利用9.91万元财政资金，聘请绩效管理专家进行4场专题培训，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和绩效目标审核跟踪，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2个重点项目监控，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过程绩效评价成本	≤15万元	0万元	4	0	
		财政部门外出培训	≤10万元	0万元	3	0	
		重点项目评价成本	≤15万元	9.91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目标审核项数	≥800项	993项	2	2	
		重点项目跟踪监控数	≥2个	2	2	2	
		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培训场次	≥4场	4场	2	2	
		财政部门绩效管理培训人次	≥100人次	120人次	2	2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数	≥2个	1个	2	1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数	≥10个	6个	2	1.2	
		预算单位培训对象覆盖率	=100%	100%	2	2	
		部门和项目完成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	2	
			部门和项目监控覆盖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绩效评价完成时间	合同约定时间	100%	5	5	
			培训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100%	15	15	
			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提升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90%	100%	3	3	
			局支出科室满意度	≥90%	100%	2	2	
总分						100	83.6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 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 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 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5年收到财政拨付项目资金40万元，年初预算项目资金4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025年12月底已支付9.91万元，支出手续完整，符合项目资金开支范围和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该项目资金是项目固定经费支出，经我单位资金申请，由财政预算部门拨付至我单位业务科室，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中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并配合业务主管部门加强对项目和资金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工作。

依据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办理拨付手续，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我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强化监督，保证项目资金的有序进行说明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相关情况。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是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是否及时、会计核算是否规范等。

（三）项目产出情况

聘请绩效管理专家进行4场专题培训，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和绩效目标审核跟踪，开展对区级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审核和2个重点项目监控，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全部在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的开展，保障了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按照上级部门统一部署，随着组织协调开展绩效评估常态化，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宣传费用会日趋增高。

五、有关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